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

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提案人 | 案由 | 說明 |
|  |  |  |
| 連署人： |

備註：

1. 請提案人填妥後，於1月10日（二）下班時前交至教務處，並傳送電子檔至 xirongwei@gmail.com，以利排入議程，謝謝！
2. 請提案人務必親自出席1月17日(二)校務會議，以便提案討論時能進行說明。